

垃圾分类服务认证要求

2022-07-15发布

2025-05-08修订

2025-05-08实施

奥邦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

目 次

前言

- 1 适用范围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3 术语和定义
- 4 评价内容
- 5 评价方法
- 6 认证结果

附件A 服务认证指标、权重和（或）赋值

附件B 审查结论与等级评定

附件C 打分细则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奥邦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技术部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员：张慧娟、邵优良。

本文件由奥邦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解释。

垃圾分类服务认证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垃圾分类服务认证的评价内容、评价方法和认证结果。

本文件适用于奥邦检验认证集团有限公司对垃圾分类服务的认证或评价活动，也适用于提供垃圾分类服务提供者的自我评价。其他相关方对垃圾分类服务的评价可参考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7207-2020《合格评定 服务认证模式选择与应用导则》

RB/T 314-2020《合格评定服务认证模式选择与指南》

RB/T 301-2016《合格评定服务认证技术通则》

GB/T 19095-2019《生活垃圾分类标志》

3 术语和定义

上述引用文件所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评价内容

4.1 基本要求

服务提供者应具备以下基本要求：

- a) 企业经营资质符合性，组织应具有合法的法律地位；
- b) 必要时，具备经营许可资质证明，实施的服务符合经营许可范围；
- c) 合法经营，无严重的违法违规的记录；
- d) 无严重的投诉或质量、环境、安全等事故；1年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4.2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培训

组织的组织领导、资源提供、部署推进应包含有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培训。

4.3 生活垃圾分类标志要求

分类投放的设施指标、措施指标、成效指标应满足本文件附表A的相关要求。

4.4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

分类投放应满足本文件附表A的相关要求。

4.5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转运组织

如需获取全文，请联系奥邦检验认证集团客户服务部门：

1) 通过邮件提出申请。请发送到邮箱：**17312273399@163.com**

2) 也可通过客服电话咨询 **025-85307007**。